

光二舍案大事記

製表單位:總務處營繕組 106.05update

日期	事件	備註
104/12/01	光復餐廳暫停營業	
105/03/22	104學年度第二學期第2次膳食委員會工作報告-進行光復餐廳空間修繕工程與使用執照變更預算評估。	
105/04/13	104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宿舍服務暨輔導委員提案-因應光復餐廳空間改善，預計借支174萬元。	
105/05/23	住宿服務組上簽經費借支案，惟總務處營繕組表示應先進行先期規劃評估。	
105/07/31	完成可行性評估，結果摘要如下:取消光二舍防空避難室後，光復校區防空避難設施面積仍大於法定設置面積，建議校方先委請建築師及消防技師評估辦理變更使用，待變更使用通過且經各部會現場會勘後，方進行實際裝修及設備更換。	
105/09/26	完成光復餐廳招商及簽約事宜。	
105/10/17	委請建築師及消防技師評估辦理變更使用預算，惟評估預算中係分為兩階段工程，第一階段進行光復餐廳(光二舍地下室)變更使用(如:設計監照)工程，預算預估新臺幣(以下同)146萬餘元；待變更使用審核通過後，將進行設備改善工程，預估工程費用約需553萬餘元，總計700萬餘元。	
105/11/15	與總務處營繕組召開會議，請建築師與消防技師再次確認消防檢討項目及設備預算。	會議紀錄
105/11/18	協力消防廠商至既設發電機機房會勘	
105/12/13	協力消防廠商至既設發電機機房會勘	
105/12/23	與總務處營繕組召開會議，並邀請廠商與會，會中總務處提案，考量降低消防工程費用及縮短作業時程因素，建議廠商異動原提案規劃空間圖面設置。	會議紀錄
106/1/18	消防設備配置及預算討論會議： 1. 拆除既有消防泵隔間牆 2. 因增加排煙設備、灑水泵須檢討既設發電機容量 3. 消防工程概算：381萬餘元(不含設計簽證費20萬元)	
106/1/26	變更使用會議	
106/2/24	1. 協力消防廠商至現場確認排煙機位置 2. 變更使用會議	
106/2/26	變更使用會議	
106/3/2	變更使用會議	
106/4/10	「消防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」簽奉核准，服務費35萬餘元	
106/4/12	委託大豐建築師事務所辦理防空避難室解除列管之規劃及申請	契約
106/4/17	變更使用執照申請案於工務局掛件	申請書及附件副本
106/4/21	工作協調會議(大豐建築師事務所、安鼎) 邀集建築師、安鼎討論雙方配合事項	